

上海市2024年市级部门预算

预算主管部门：上海市统计局

目 录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 五、部门预算表
 - 1. 2024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24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3. 2024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4. 2024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24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24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8.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9. 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上海市统计局（部门）主要职能

上海市统计局是市政府直属机构。

主要职能包括：

1. 贯彻执行有关统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结合本市实际，研究起草有关统计工作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并组织实施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研究起草有关统计工作的规范性文件和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领导和协调本市统计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及时。

2. 建立健全本市国民经济核算体系，根据国家统一制度拟订和实施本市国民经济核算制度，核算本市地区生产总值，汇编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

3. 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国家统一部署的本市人口、经济、农业等重大国情国力普查，汇总、整理和提供本市有关市情市力方面的统计数据。

4. 组织实施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装卸搬运和其他运输服务业、仓储业、计算机服务业、软件业、科技交流和推广服务业、社会福利业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提供地质勘查、旅游、交通运输、邮政、教育、卫生、社会保障、公用事业、金融、财政、税收等全市性基本统计数据。

5. 组织实施能源、固定资产投资、消费、价格、收入、科技、人口、劳动力、社会发展基本情况、环境基本状况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提供资源、房屋、对外贸易、对外经济等全市性基本统计数据。

6. 统一评估、核定、管理、公布全市性的基本统计资料，定期发布本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建立服务业统计信息共享制度和发布制度。

7. 对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资源环境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向市委、市政府和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收集、整理并提供全国、国内各省（区、市）及主要城市的基本统计资料，开展比较研究。

8. 依法开展统计法律、法规、规章执行情况的检查，查处统计违法行为；依法审批（备案）本市统计调查项目和监督管理本市涉外调查活动；指导专业统计基础工作和统计基层业务基础建设；建立健全统计数据质量审核、监控和评估制度，开展对重要统计数据的审核、监控和评估。

9. 建立并管理本市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和统计数据库系统，组织制定本市各区、各部门统计数据库和网络的基本标准和运行规则，指导区统计信息化系统建设。

10. 协助区管理区政府统计局局长、副局长；指导全市统计专业技术队伍建设；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统计专业资格考试、职务评聘和从业资格认定工作；管理由中央财政提供的统计经费和专项基本建设投资。

11. 收集、整理国际统计数据，组织实施统计工作方面的国际交流合作项目，组织实施国际间统计资料交换和统计交流合作项目。

12. 承担有关行政复议受理和行政诉讼应诉工作。

13. 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上海市统计局（部门）机构设置

上海市统计局部门预算是包括上海市统计局本级以及下属3家预算单位的综合收支计划。本部门中，行政单位1家, 事业单位3家，具体包括：

1. 上海市统计局（本级）
2. 上海市服务业调查中心（上海市统计局社情民意调查中心）
3. 上海市统计局普查中心
4. 上海市统计和大数据研究院（上海市统计数据管理中心）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是与市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市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用车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24年，上海市统计局收入预算17,03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7,036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2,821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支出预算17,03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7,036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2,821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17,036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2,821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为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为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为开展上海市第五次经济普查项目组织实施阶段，相关工作经费需求较大，2024年为上海市第五经次经济普查正式登记普查和资料开发阶段，相关工作经费需求减少。

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科目12,447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各行业常规性统计调查、上海市第五次经济普查、统计资料对外开放管理经费、重点民生工作群众满意度调查等项目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2,095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等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科目560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等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科目1,933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等住房改革支出。

2024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统计局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70,355,2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4,466,561
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70,355,221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54,386
2. 政府性基金		三、卫生健康支出	5,599,904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住房保障支出	19,334,370
二、事业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收入总计	170,355,221	支出总计	170,355,221

2024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统计局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4,466,561	124,466,561			
201	05		统计信息事务	124,466,561	124,466,561			
201	05	01	行政运行	76,221,896	76,221,896			
201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201,746	7,201,746			
201	05	04	信息事务	231,740	231,740			
201	05	05	专项统计业务	17,191,981	17,191,981			
201	05	06	统计管理	2,884,241	2,884,241			
201	05	07	专项普查活动	878,000	878,000			
201	05	50	事业运行	18,366,857	18,366,857			
201	05	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1,490,100	1,490,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54,386	20,954,38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954,386	20,954,386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977,596	5,977,596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4,480	174,48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191,518	10,191,51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29,192	4,529,192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600	81,6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99,904	5,599,904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57,904	5,557,90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518,200	4,518,2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039,704	1,039,704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2,000	42,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2,000	4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334,370	19,334,37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9,334,370	19,334,37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565,850	8,565,85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0,768,520	10,768,520			
合计				170,355,221	170,355,221			

2024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统计局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4,466,561	94,588,753	29,877,808
201	05		统计信息事务	124,466,561	94,588,753	29,877,808
201	05	01	行政运行	76,221,896	76,221,896	
201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201,746		7,201,746
201	05	04	信息事务	231,740		231,740
201	05	05	专项统计业务	17,191,981		17,191,981
201	05	06	统计管理	2,884,241		2,884,241
201	05	07	专项普查活动	878,000		878,000
201	05	50	事业运行	18,366,857	18,366,857	
201	05	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1,490,100		1,490,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54,386	20,954,38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954,386	20,954,386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977,596	5,977,596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4,480	174,48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191,518	10,191,51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29,192	4,529,192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600	81,6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99,904	5,557,904	42,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57,904	5,557,90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518,200	4,518,2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039,704	1,039,704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2,000		42,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2,000		4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334,370	19,334,37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9,334,370	19,334,37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565,850	8,565,85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0,768,520	10,768,520	
合计				170,355,221	140,435,413	29,919,808

2024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统计局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70,355,2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4,466,561	124,466,561		
二、政府性基金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54,386	20,954,38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卫生健康支出	5,599,904	5,599,904		
		四、住房保障支出	19,334,370	19,334,370		
收入总计	170,355,221	支出总计	170,355,221	170,355,221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统计局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4,466,561	94,588,753	29,877,808
201	05		统计信息事务	124,466,561	94,588,753	29,877,808
201	05	01	行政运行	76,221,896	76,221,896	
201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201,746		7,201,746
201	05	04	信息事务	231,740		231,740
201	05	05	专项统计业务	17,191,981		17,191,981
201	05	06	统计管理	2,884,241		2,884,241
201	05	07	专项普查活动	878,000		878,000
201	05	50	事业运行	18,366,857	18,366,857	
201	05	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1,490,100		1,490,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54,386	20,954,38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954,386	20,954,386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977,596	5,977,596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4,480	174,48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191,518	10,191,51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29,192	4,529,192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600	81,6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99,904	5,557,904	42,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57,904	5,557,90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518,200	4,518,2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039,704	1,039,704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2,000		42,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2,000		4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334,370	19,334,37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9,334,370	19,334,37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565,850	8,565,85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0,768,520	10,768,520	
合计				170,355,221	140,435,413	29,919,808

2024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统计局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024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统计局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统计局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4,936,878	104,936,878	
301	01	基本工资	13,955,146	13,955,146	
301	02	津贴补贴	52,640,547	52,640,547	
301	03	奖金	948,955	948,955	
301	07	绩效工资	8,321,115	8,321,115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191,518	10,191,518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4,529,192	4,529,192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045,862	4,045,862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12,042	1,512,042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9,731	209,731	
301	13	住房公积金	8,565,850	8,565,85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920	16,9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033,344		29,033,344

302	01	办公费	2,539,450		2,539,450
302	02	印刷费	645,000		645,000
302	03	咨询费	207,000		207,000
302	04	手续费	2,000		2,000
302	06	电费	1,056,000		1,056,000
302	07	邮电费	1,810,566		1,810,566
302	09	物业管理费	4,586,052		4,586,052
302	11	差旅费	637,300		637,300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499,500		1,499,500
302	13	维修(护)费	2,056,634		2,056,634
302	14	租赁费	5,935,296		5,935,296
302	15	会议费	209,200		209,200
302	16	培训费	537,000		537,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79,576		79,576
302	26	劳务费	318,750		318,75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363,500		363,500
302	28	工会经费	1,512,890		1,512,890
302	29	福利费	2,060,640		2,060,64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76,000		376,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2,410,940		2,410,94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0,050		190,05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166,666	5,166,666	
303	01	离休费	116,796	116,796	
303	02	退休费	5,049,870	5,049,870	
310		资本性支出	1,298,524		1,298,524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1,298,524		1,298,524
合计			140,435,413	110,103,544	30,331,868

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统计局

单位：万元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195.51	149.95	7.96	37.60		37.60	2242.83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95.51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3.50万元。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149.95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7.60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3.50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一辆公务用车运行费。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运行费37.60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3.50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一辆公务用车运行费。

（三）公务接待费7.96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4年上海市统计局（部门）下属1家机关和2家参公事业单位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2,242.83万元。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1,217.2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68.0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149.23万元。

2024年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993.02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预算为753.77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按照本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部门4个预算单位开展了2024年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27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2,666.46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8月31日，上海市统计局（部门）共有车辆3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3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6台（套）。

2024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上海市统计局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上海市1%人口抽样调查试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为准确、及时地掌握上海人口发展变化情况，为市委、市政府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提供可靠的人口数据，根据《全国人口普查条例》，上海市统计局在尾数逢5的年份开展1%人口抽样调查，在尾数逢4的年份开展1%人口抽样调查试点，主要包括入户登记、程序测试、数据质量控制、数据审核上报等。

二、立项依据

《全国人口普查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在当年发布关于开展全国1%人口抽样调查的通知。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统计局

四、实施方案

1. 对调查员开展培训。
2. 完成调查数据的采集、汇总及复查工作。
3. 做好宣传工作，提高知晓率。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4年预算金额71.3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重点民生工作市民满意度调查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根据市委组织部《关于商请协助开展年度考核市民满意度调查工作的函》，通以面访与电话调查相结合的方式向调查对象布置调查问卷的方式开展相关调查，调查重点民生工作市民满意度情况。

二、立项依据

根据市委组织部《关于商请协助开展年度考核市民满意度调查工作的函》开展。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服务业调查中心（上海市统计局社情民意调查中心）。

四、实施方案

1、根据抽样原则，通以面访与电话调查相结合的方式向调查对象布置调查问卷的方式开展相关调查。

2、开展调查相关人员业务培训。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4年预算金额41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项目的绩效目标表。

上海市第五次经济普查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根据2004年9月5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415号《全国经济普查条例》规定，经济普查每5年进行一次，分别在逢3、8的年份实施，根据《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的通知》（国发〔2022〕22号）和《全国经济普查条例》的规定，国务院决定于2023年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利用普查获得的数据，及时准确地反映上海市二三产业发展规模、结构和效益，反映经济结构优化调整、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发展新动能培育等方面的新进展，关注重点领域发展情况，通过开发应用经济普查资料，分析上海经济运行的现象与特点，从区域层面和国家层面着眼，拓展经济研究视野，提出有预见性、前瞻性的对策建议，为各级党委、政府决策和部门行政管理提供依据。运用经济普查资料，全面更新覆盖全市国民经济各行业的基本单位名录库和基础信息数据库，为开展各项调查夯实统计基础。在五经普普查登记环节，抽调相关人员，开展督查、检查、抽查等工作，评估工作质量。

二、立项依据

按照全国经济普查资料开发应用计划的要求，根据经济普查实施方案和普查工作的进程安排推进资料开发工作。根据《全国经济普查条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地方各级经济普查机构应当根据国务院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的统一规定，建立经济普查数据质量控制岗位责任制，并对经济普查实施中的每个环节实行质量控制和检查验收。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统计局普查中心

四、实施方案

按照国家统计局和市局第五次经济普查的方案和安排，根据经普资料开发计划，按步骤推进经普资料开发。在五经普普查登记阶段开展针对性的督查、检查和抽查工作。通过督查，促进全市各区提高认识，推动工作开展；通过对抽查组进行培训，提高专业性；通过检查和抽查，检验各区工作质量。

五、实施周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4年预算金额为16.5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统计资料对外开放管理经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该项目主要是按照大楼运行实际需要，对大楼范围内公共设施的日常检查、维护和管理。由于大楼老旧，在配合物业进行安全管理的同时，对大楼进行必要的维护保养，保证日常办公条件；为上海市统计和大数据研究院（上海市统计数据管理中心）能更好地对外开放，对资料馆投入建设，其中包括资料展馆更新改造、库房系统维护、展示馆维护维修等，维护的同时进一步更新改造，运用多种媒体方式增加互动性、趣味性，使之能更好地对外开放，满足政府信息公开的需要。

二、立项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
- 2、根据上海市统计和大数据研究院（上海市统计数据管理中心）的年度重点工作；
- 3、为贯彻落实国家局制定的《统计资料管理工作规划》，按照国家局相关业务工作的要求，统计资料管理工作要“收齐、管好、用好”，收藏要完整及时，管理要科学规范，使用要容易便捷，围绕统计局领导提出“上海市统计展示馆要做成集博物、宣传、科普及交流四位一体的展示馆”的目标，依托三大平台，做好统计资料的收集、开发和应用，全面提升对全市统计工作的服务水平。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统计和大数据研究院（上海市统计数据管理中心）

四、实施方案

- 1、大楼维护维修工作：配合物业对上海市统计和大数据研究院（上海市统计数据管理中心）大楼内内部设施进行维护保养，保障正常的办公环境。
- 2、展示馆维修工作：主要是对中心二、三层展示厅音视等系统的维护，公司技术人员定期上门服务，进行系统稳定性、安全性的优化维护工作。
- 3、库房系统维护工作：对电脑密集架和温湿度控制系统定期进行维护、保养，对机械部分磨损机件及时调换，对易生锈的链条、锁具修整上油，使其在良好的状态运行，确保档案库房能够高效、安全运行。
- 4、展示馆（含实体馆）维护更新工作：对展示馆内的老旧展品进行维护更新，包括展板制作更新、宣传视频制作剪辑、阅读方式拓展更新等。运用多种方式维护更新展馆内容，增加统计资料的趣味性、互动性，使之能更好地对外开放。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4年度预算金额136.01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